

常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常工信复〔2021〕第29号

关于对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提案 第0024号的答复

总工会界别组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打造制造业隐形冠军队，引导中小企业向“专精特新”发展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发展现状

1. 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情况

2016年3月16日，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了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，决定到2025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专项行动，旨在引导企业树立“十年磨一剑”的精神，长期专注于企业擅长的领域，

走“专精特新”发展道路，着力培育制造业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2020年12月21日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了第五批制造业单项冠军，全省共有28家企业被评为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，我市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入选，入选数量占全省近五分之一。截至目前，全市共有18家企业入选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，总数位居全省第一。

2.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情况

为进一步推动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，提高企业专业化能力和水平，工信部于2018年11月26日下发《关于开展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》，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认定工作。截止目前共认定两批，我市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

江苏省经信委在2012年和2013年，分别开始了江苏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和科技小巨人企业的认定，2018年省工信厅开展了专精特新产品、科技小巨人企业、隐形冠军企业和隐形小巨人企业。目前，省工信厅开展《江苏省千企升级三年行动计划（2020-2022年）》，将一批拥有核心技术的成长性好、专业化水平高、创新能力强、产品服务特色化明显的企业纳入培育库，着力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，截至目前，全市共有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07家。309家企业入选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库。去年，我市印发《常州市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办法》，首批认定37家中小工业企业为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，形成了

市、省、国家三级培育体系。

二、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要特点

我市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全省第一，充分体现了我市强化政策引导、优化营商环境，精心培育指导，在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方面所取得的成效，也体现了我市一大批中小企业专注细分领域，发扬工匠精神，注重研发创新，在转型升级上取得了明显的成效。纵观我市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、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，它们都有很多共同特征。

1. 注重深耕主业，长期专注细分领域。耐得住寂寞，守得住繁华，以持之以恒的专注，在一个领域深耕细作，专注创新、专注主业，这是在转型升级上取得成功的企业的一个普遍特征，也是企业精神、工匠精神的应有之义。

2. 注重创新研发，增强企业科技实力。科技进步是企业发展的源泉和动力，加大研发投入对提高企业竞争力具有战略性意义，对企业绩效和企业价值的提升有着决定性的影响。

3. 注重模式创新，推进“互联网+”制造。“互联网+”作为一种新型经济形态，已经逐渐覆盖于制造业，为制造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命力，我市企业不断探索互联网和制造业之间的关系，坚持走特色工业化道路，转变制造业经营模式，加快“互联网+制造业”的融合，将智能化信息化应用于制造业生产过程，更好地推动了企业的健康持续发展。

4. 注重人才培育，全面提升企业素质。人才是经济社会发

展的第一资源，也是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。企业竞争，根本在于人才竞争，在于企业人才队伍建设能力的竞争。因此，人才是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、实现企业发展战略目标的基础，是企业转型升级的支撑，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与不足

虽然我市制造业单项冠军数量目前处于全省第一，但是与省内兄弟城市相比，我市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偏少，工信部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，全省共 99 家企业入选，其中，苏州 15 家，南京 13 家，我市 10 家企业入选。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与先进城市差距较大，苏州、无锡和南京分别有 247 家、190 家和 184 家，我市仅有 107 家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1. 加强入库企业管理。重点围绕全市 10 个先进制造业集群，聚焦高新技术企业、优势成长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，将一批拥有核心技术的成长性好、专业化水平高、创新能力强、产品服务特色化明显的企业纳入培育库，截止目前，全市共有 339 家企业入选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库。每年对入库企业名单集中核实调整更新一次。

2. 积极参与由市政协牵头成立的市“培育更多隐形冠军，加快建设智造名城”课题组。就如何培育、支持企业做强做大，打造“专精特新”常州板块，加快工业智造名城建设，组织专题调研，找出薄弱环节，有针对性地提出政策建议和对策措施。

3. 支持专精特新发展。鼓励广大中小企业在各自细分行业

领域深耕细作，坚持专注主业、精益求精、进一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、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。按照建设自主可控先进制造业体系的要求，推动企业开展共性技术、关键技术攻关。支持建设以中小企业为主体、科研机构广泛参与、产学研紧密结合的产业创新联盟。

4.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。促进企业与金融机构、私募股权与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等方面的对接合作，支持企业充分利用“苏科贷”、“苏微贷”等金融产品降低成本。引导和推动企业积极拥抱资本市场，加强对企业上市挂牌辅导，支持上市、挂牌公司进行再融资，加快做大做优做强。

5. 落实财政扶持政策。落实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促进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》，对“在当年增幅不低于上年增幅的情况下，且其当年增幅超过全市平均增幅 2 倍的，2 倍以内地方贡献部分全部给予奖励”；落实《关于推进高质量工业智造明星城建设的若干政策》，对获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给予 100 万元、30 万元的奖励。每年认定一批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，安排中小专项资金给予每家企业 20 万元的奖励；为省级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发放“常商服务卡”。

6. 宣传引领示范作用。开展主流媒体采访制造业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活动，参与编辑“制造业单项冠军”丛书，鼓励广大中小企业要以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为标杆，专注细分行业领域，弘扬工匠精神，走“专精特新”

高质量发展之路，切实提高自主创新能力、专业化水平和核心竞争力，为打造工业智造明星城提供有力支撑。

签发人：薛庆林

经办人：张健一

联系电话：85681228

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
